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李潤輝
電話：04-7273173#547
電子信箱：jhc.set@rcse.chc.edu.tw

受文者：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2月25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100657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研習計畫(共1個電子檔) (0065753A00_ATTCH5.pdf)

主旨：本府辦理本縣「111年度校級心理評量人員專業鑑定知能系列研習」，請貴校依計畫指派參訓對象參加並惠予參加人員公(差)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縣111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學生鑑定及安置作業工作計畫暨本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心理評量小組專業證照分級制度實施要點辦理。
- 二、旨揭系列研習分三大主題共6場次，日期、時間及主題課程如下，地點皆於本縣特教資源中心(彰化縣彰化市泰和路二段145巷1號)，每場次全程研習完畢，本府同意覈實核予各場次研習時數4小時。

(一)測驗結果解釋與應用-魏氏兒童智力量表(第五版)資料分析與應用

1、【E1場次】111年3月30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2時10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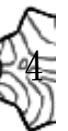
2、【E2場次】111年3月30日(星期三)下午1時30分至4時

輔導室 收文:111/03/01



1110000771

有附件



40分。

(二)感官與生理障礙(含身體病弱)學生篩選與鑑定及案例分析

- 1、【F1場次】111年3月10日(星期四)上午9時至12時10分。
- 2、【F2場次】111年3月11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12時10分。

(三)情緒行為檢核實務-自閉症與情緒行為障礙類之篩選檢核工具

- 1、【G1場次】111年3月9日(星期三)上午9時至12時10分。
- 2、【G2場次】111年4月1日(星期五)上午9時至12時10分。

三、請貴校依研習計畫指派貴屬人員參加，並惠予指派人員公(差)假登記。

四、教師參與研習者請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

(<http://special.moe.gov.tw/>)項下報名，並請留存正確之電子信箱及自行留意錄取與否。

五、注意事項：

(一)研習場地停車位有限，若車位已滿請於周邊另尋合法停車位，建議參與研習教師多利用大眾交通工具、汽車共乘、機車或MOOVO智慧運具系統方式參加研習；車輛請勿於學生放學期間進出校園以維護學生安全。

(二)敬請參與人員全程戴口罩，倘研習前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規定之不得參與活動者請勿參與本次研習，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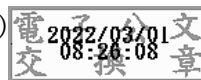
研習中臨時出現身體不適情況請告知工作人員，並配合防疫措施。

(三)旨揭研習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規定滾動修正，欲報名研習之教師請密切留意本府公告之最新訊息。

六、研習聯絡人：本縣特教資源中心鑑定安置組呂崢嶸老師，
聯絡電話：04-7273173分機542。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縣立高中、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勵志中學

副本：本縣教師研習中心(含附件)、本府教育處(含附件)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裝

訂



線